

浙江省青少年宫协会文件

浙宫协〔2021〕1号

关于认真做好青少年宫暑期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青少年宫（青少年活动中心、少年宫）：

暑期是集中组织开展青少年校外活动的重要时段，也是安全责任事件的易发期和多发期。为切实做好各地青少年宫暑期安全工作，确保教师和青少年生命安全和财产安全，严防各类事故发生，现就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重视安全工作

最近全国多地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校园安全事件，各单位要深刻吸取这些安全事故教训，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近期对湖北十堰市集贸市场燃气爆炸事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增强政治敏锐性，全面排查各类安全隐患，防范重大突发事件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为建党百年营造良好氛围。”牢固树立安全生产工作的底线思维和红线思维，绷紧安全工作这根弦，站在确保青少年生命安全的高度，切实把青少年宫暑期安全工作抓严抓实抓细。

二、加强安全保障，做好防范措施

各单位要加大和辖区公安、消防、红十字会、卫生防疫、应急救援、医院等相关部门的联系与合作，取得专业机构在

安防、急救、抗灾等方面的指导与支持，完善安全工作网络。从人防、物防、技防等方面，切实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要对本单位进行一次全面的安全检查，做好餐厅食堂、活动场地等重点场所安全隐患的排查，以及消防水泵、灭火器设备、用电线路等重点设备的检修，加强对用电、用气、用火的管理，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对隐患严重的建筑物，要及时申报，及时抢修，确实无法修理的要尽快封闭或拆除；对游乐设施设备和活动设施设备，要定人定时进行安全检查，对宫内的池塘、溪流等水域要有明显的提示标志，设立有效的隔离设施，确保暑假期间安全无事故。

三、抓牢重点环节，落实工作责任

各单位要把安全工作列入暑期安全工作重点之中，根据各地疫情、气候等因素，抓牢重点、关键环节。一是做好疫情常态化管理，落实疫情防控举措，不马虎、不懈怠；二是要重视检查场所周边地质环境，对地处山脚和低洼地带的场所要谨防雷电、洪水冲击等自然灾害。汛期和台风期间，做好安全防范和值守工作，提前预备抢险力量和防汛抢险物料，确保险情发生后立即抢护并及时上报；三是对正在施工的项目，要签订施工安全管理协议，落实安全主体责任，加强施工安全敦促。四是组织外出等集性活动要制定针对性、操作性强的安全工作预案，活动期间，做好师生防暑降温工作，尤其户外活动，要避开中午高温时段，必要时延期或停止开展活动，带队外出活动要和相关机构签订安全协议，配足带队教师（不得低于1:10），严格按照规定租用具有正规营运资质的交通工具，如有活动合作方，须具备正规营运资质，

并在活动实施前与合作方签订安全管理协议书，明确双方安全管理责任。各项安全工作，落实到人，明确职责。

四、开展安全教育，强化日常监管

要充分利用青少年宫现有网站、公众号、短信平台等媒体传播手段以及专题讲座、安全自护营、教学活动渗透等多种途径开展安全教育，有针对性地帮助青少年了解掌握防交通事故、防拥挤踩踏、防火、防溺水、防雷击、防台风、防洪水、防泥石流、防地震等安全常识，切实提升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避险能力。要做好场所工作人员的安全培训工作，提升工作人员的安全责任意识和专业知识。切实增强家长的安全意识，落实家长的安全监管责任，共同做好安全工作。同时，加强日常管理，一是建立严格的防疫、巡查、值班管理制度，人流量集中时段，要增加值班和巡查力量；二是要制定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提高应急应对能力，遇有紧急、重要事项或重大突发事件及时协调处理，准确掌握事故信息，畅通信息报送渠道，确保发生事故及时上报；三是加强门卫管理，聘用具有上岗资质的安保人员负责日常安全巡逻和出入管理，对进出场所的人员、车辆进行全面登记，对可疑物品要进行查验，严禁有毒物品、管制刀具等危险品进入场所。

浙江省青少年宫协会

2021年6月18日